

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病区护士站及康复二厅改造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 一、项目编号：AHZJ-202517001183
- 二、项目名称：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病区护士站及康复二厅改造项目
- 三、成交信息
- 供应商名称：安徽沃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万福镇财政所二楼 2101 室。
- 成交金额：55907.95 元（大写：伍万伍仟玖佰零柒元玖角伍分）
- 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95.86 分

四、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名称：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病区护士站及康复二厅改造 施工范围：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病区护士站及康复二厅改造项目包括：(1)精神康复病区护士站防护改造；采用框架及钢化玻璃；(2)医患区域防护门改造；(3)康复二厅改造，采用轻钢龙骨隔断墙，批腻子，刷涂料。 施工工期：10 日历天 项目经理：梅长坤 执业证书信息：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皖 234212173155）

- 五、评审专家名单：单丽丽、朱晓寅、李兵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参照相关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 被质疑人名称;
4. 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材料的,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 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

联系人：鲁先生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联系人：孙工

联系方式：133355201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工

电 话：13335520100